

惠济区刘寨街道办事处文件

刘寨政〔2017〕12号

刘寨街道办事处 2017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责任落实，全面提升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水平，实现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根据《安全生产监管年度执法工作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0〕183号）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暂行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24号）以及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辖区实际，制定2017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紧紧围绕全市安全生产大局，以规模以上企业为重点，以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手册》为手段，强化指导，严格执法，严厉打击各种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为辖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提供安全保障。

二、编制原则

1、依法行政、程序正当。依法行使安全生产行政许可、执法检查、行政强制，做到主体合法、证据确凿、适用法律正确、符合法定程序、量罚适当。

2、上下衔接、全面覆盖。各村（社区）要把辖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单位、工贸企业等行业的生产企业和重点经营单位全部纳入行政执法范围，做到上下衔接，避免交叉，不留盲区。

3、属地监管、突出重点。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坚持属地监管、分级负责、突出重点。安监办对重点监管的生产经营单位负责实施行政执法。

4、科学统筹、积极作为。各村（社区）要统筹考虑现有执法队伍和装备条件、重点监管对象的数量、规模和分布特点，以及本辖区高危和重点企业自身状况，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积极履职，合理确定检查频次，科学编制执法计划。

三、工作目标

（一）通过落实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行为，推动相关单位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促进企业本质安全。

（二）通过强化安全生产行政许可、执法检查、专项整治和宣传教育培训，有力促进辖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企业等重点监管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进一

步落实，将辖区各类事故总量严格控制在区政府下达的控制指标以内，坚决杜绝较大以上事故，遏制一般事故发生。

（三）全年对监管对象的监察覆盖率达到 100%，举报投诉案件查办率 100%。

四、职责分工和检查重点

（一）执法检查职责分工

安监办主要依法对本辖区内规模以上重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直接检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和工贸企业行业监管，同时按不低于 10% 的比例对各村（社区）负责的对象进行抽查。

各村（社区）依法对本辖区内所有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日常安全监管，组织做好辖区内企业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协助安监办对辖区内的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安监办在完成职责范围执法检查任务的同时，加强对各村（社区）检查工作的业务指导，选择一些重点企业开展联合执法，形成执法合力。

（二）辖区监管对象基本情况。

工贸企业 9 家、危险化学品 6 家。监管企业名单根据新增、减少、改变等实际情况适时调整。

（三）专家参与安全检查工作机制

在加强隐患排查整治，提高隐患查处效率的同时，2017 年安监办将充分发挥专家队伍的积极作用，组织相关专家开展对辖

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企业等生产加工企业进行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四）执法检查频次

安监办对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企业每年最少开展 2 次执法检查和 2 次有针对性的复查；对烟花爆竹非法销售点每半年最少开展 1 次、全年 2 次的执法检查；对监管的其他企业每年最少开展 2 次执法检查。各村（社区）对辖区内的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法销售点每月不少于一次检查，对其他企业每季度不少于一次检查。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企业与职业健康等安全专项整治和“打非治违”行动。辖区上半年主要开展烟花爆竹、工贸企业与职业健康等安全专项整治，下半年继续开展烟花爆竹“打非治违”专项行动。

（五）执法检查重点事项

1、原则上按以下内容进行检查，也可视生产经营单位的实际情况选择部分检查项目进行检查。

（1）依法取得有关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的情况；

（2）作业场所职业健康、危害防治、创建等情况；

（3）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

（4）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

（5）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

(6) 从业人员受到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取得有关安全资格证书的情况；

(7) 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以及按规定办理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情况；

(8) 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

(9) 对安全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

(10) 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和制定应急预案的情况；

(11) 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

(12) 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戴和使用情况；

(13) 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与对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情况；

(14) 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管理的情况；

(15) 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排查治理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情况；

(16) 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及相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17) 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兼职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的配备、维护、保养的情况；

(18) 按照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19) 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

(20) 承担上级交办，群众举报，部门移交送案件办理。

五、主要任务

(一) 依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精神，结合上级要求，开展对监管对象综合性执法监察，监察主要内容为：

1. 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与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情况；

2. 安全管理机构及职责明确情况；

3. 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及落实情况；

4. 企业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

5. 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行政许可情况；

6. 重大危险源监控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7. 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和安全投入落实情况；

8. 企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和应急救援队伍、装备配备以及应急演练情况；

9. 安全生产培训教育情况；

10. 其他依法依规应当检查的内容，具体内容以制定的检查方案为准。

（二）对上级批转举报、其他部门移交移送案件，及时依法查处；

（三）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

六、执法监察工作日和工作量

执法监察力量和执法监察工作日

安监办现有 2 名执法人员（区安监局下沉人员），结合辖区实际情况，每周酌情安排检查企业次数，要求每周检查次数不少于 5 次。

七、执法监察的具体安排

（一）各村（社区）结合辖区监管对象制定监察计划，列明工作目标、监察对象、检查内容及责任分工等主要内容，经主管领导同意后报安监办；前三季度应完成对监察对象的全覆盖检查；第四季度统一开展一次“回头看”专项工作，对全年工作查漏补缺，对事故单位及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单位再检查，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二）对上级批转、群众举报的违法案件，随时调查处理，并根据具体情况调整执法计划。

（三）对重点违法案件调查处理，根据实际情况在全年执法工作日中随时安排。

八、监督检查计划的实施和保障措施

（一）各村（社区）要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确保计划执行严肃性，健全内部层级监督体系，不得擅自变更和调整本计划。因上级监管工作部署和不可遇见等因素确需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及时报告，经班子会研究同意后执行。

（二）各村（社区）要细化分解制定季度监督检查计划，切实落实执法检查的目标、内容等各项任务。检查前要按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手册》要求，认真制定检查方案，检查结束后要认真总结，对查出的重大隐患、重要问题要及时梳理，建立台帐，加大督促整改力度。

（三）进一步完善目标考核体系，每季度对监督检查计划的落实情况进行通报，并作为年终考核重要依据。

（四）做好执法监察总结和综合分析工作，积累监察经验，及时纠正工作上偏差，推行监察工作创新，提升监察执法水平和层次。

附件：辖区监管的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企业名单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

刘寨街道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企业名单

工贸企业

- 1、河南省天和彩彩印有限公司
- 2、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南阳寨分公司
- 3、中原眼镜城
- 4、大商集团河南超市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 5、亚龙电动车、建材超市
- 6、博金商贸城
- 7、美欧达名车技术服务
- 8、兴隆国家粮食储备库
- 9、中储股份南阳寨分公司

化学品企业名单

- 1、中石化南阳路加油站
- 2、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2 站
- 3、格瑞克燃气有限公司
- 4、大地天然气有限公司
- 5、河南省海悦石化有限公司沙口路加油站
- 6、河南中油联合石油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郑州第 27 加油站

刘寨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

2017 年 5 月 31 日印发

